

# 108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研習營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協助學生會及其他相關自治組織健全發展。
- (二)協助校園民主健全發展，鼓勵學生代表參與校園事務。
- (三)保障學生發表意見的權利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總召學校：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。
- (三)承辦單位：北區／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。  
中區／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。  
南區／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預定(現任)擔任學生會及其他相關自治組織等幹部，或依法代表學生參與校園相關會議者。由學校推薦每校 1 名。
- (二)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有意願者自由報名，惟同一學校至多 2 名(含前項由學校推薦 1 名學生)參加。
- (三)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，未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取得學籍者，係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推薦至多 2 名。
- (四)北、中、南區各招收 150 至 200 位學生，以報名先後順序(並以學校推薦者為優先)，額滿為止。  
(各區範圍請參考本計畫第九條第三項/選區)。
- (五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少年諮詢會委員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單位人員及承辦學校人員。

五、研習時間：規畫 2 天 1 夜活動課程，各分區日期如下：

- (一)北區：108 年 7 月 10 日至 7 月 11 日。
- (二)中區：108 年 7 月 15 日至 7 月 16 日。
- (三)南區：108 年 7 月 18 日至 7 月 19 日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北區、中區、南區俟招標結果為之。

七、課程內容：

- (一)課程群組：(1)專題課程；(2)分組選修課程；(3)主題交流活動；  
(4)民主參與及實踐(選出學生代表，另參與署長有約活動)。
- (二)課程目標：(1)培養學生獨立思考能力，提升其溝通與參與之知能，並學習以民主之方式解決問題。  
(2)強化學員問題解決能力，結合生活經驗，促進其正向思考。  
(3)建構多元學習情境，融合認知情意，技能領域知能。  
(4)接軌課綱實施，透過課程實作，形塑自發互動共好之優質學習成效。  
(5)透過民主參與選出學生代表，參與年度署長有約活動，鼓勵學生參與及表意。
- (三)課程內容：包含兒權公約與高中自治法規實務、兒少參與權(有校參與校園會議)、學生自治

組織架構及法規與運作、團體經營與活動企劃、學生權益與校園民主、學生代表候選人政見介紹及學生自由交流活動、議題工作坊、學生代表候選人之選舉投票開票作業。

#### 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請各校、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或個人，於6月3日(星期一)前

(1) 至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(<http://www.ttvs.ntct.edu.tw>)首頁「108年度全國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研習」專區登錄填寫學生報名資料，並上傳報名表(附件一)影像檔。線上報名有困難者，請洽所屬區承辦學校聯絡人。

(2) 若無法上傳附件一影像檔或PDF檔，請將報名表(附件一)掛號寄至所屬區承辦學校(地址如報名表)，信封上請註明「108年度全國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研習報名」(郵戳為憑)。

**(3) 完成線上報名及報名表(附件一)上傳(或寄送)以上兩項動作，始報名完成。**

(二) **且有興趣參加108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代表與署長有約活動者，請在報名表勾選「願意擔任與署長有約學生代表候選人」，並請填寫候選人經歷及政見，以利模擬製作選舉公報(有意願者務必填寫)。**

(三) 已報名之學生因故無法出席者，應於活動前一週通知承辦學校，並務必請再推薦同性別之學生遞補參加，以利作業。

(四) 已報名之學生臨時未參加，亦未通知或請假者，推薦該生之所屬學校，取消隔年參加資格；另建議無故缺席之學生其所屬學校得依校規處理。

(五) 請學校務必督導已報名學生準時報到，如期參加。

(六) 預定於6月28日(星期五)上網公告錄取名單，並發函通知及寄送報到須知；相關訊息請參閱網站公告。

(七) 所屬區承辦學校之聯絡人與地址：

(1) 北區：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務處阮子修主任。電話：03-9384147 轉 300。  
地址：260 宜蘭市延平路 50 號

(2) 中區：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學務處黃佩鳳組長。電話：049-2362082 轉 2144。  
地址：54253 南投縣草屯鎮墩煌路三段 188 號

(3) 南區：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學務處黃佩鳳組長。電話：049-2362082 轉 2144。  
地址：54253 南投縣草屯鎮墩煌路三段 188 號

#### 九、**參與署長有約活動之學生代表選舉方式及任務(民主參與及實踐)**

(一) 選舉方式

1. 報名時填寫擔任分區學生代表意願者，同時線上登記為候選人。

2. 候選人應於線上登記為候選人時，填入學校科班別、經歷、個人政見，以利承辦學校模擬選舉公報。

3. 參與活動第2天選舉過程，包括領票、投票、開票等事宜。

4. 每選區選出4名學生代表為原則，惟若有票數相同名列前4名者，均採外加並列入同一名次推舉。

5. 倘有某選區學生代表候選人數不足4名，則將席位依選區報名學生代表候選人數比例增加至其他區選出名額。

6.每一選區之學生代表至少有 1 名任一性別，若某分區學生代表候選人數不足 2 名或同選區候選人均為同一性別，則不此限。

(二)任務

- 1.學生代表需參與預於 108 年 8 月或 9 月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舉辦之審議式民主共識會議擬具提案，作為與署長有約活動之會前會，預計 1 天(假日舉辦)。
- 2.108 年 9 月至 10 月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因應提案，研擬及彙整回應辦理事項。
- 3.108 年 11 月或 12 月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舉辦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代表與署長有約活動」，2 天 1 夜(假日舉辦)，辦理方式如「第二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代表與署長有約活動實施計畫(附件四)」。

(三)選區

場次	選區	範圍【學生代表人數】
北區	1	臺北 A 區(含大安文山松山信義南港內湖)【4】
	2	臺北 B 區(北投中正中山大同萬華士林)及離島區(澎湖金門連江)【4】
	3	新北 A 區(板橋中和永和三重三峽鶯歌樹林新莊泰山林口蘆洲土城)【4】
	4	新北 B 區(新北淡水八里汐止雙溪新店石碇瑞芳金山萬里)及基隆區【4】
	5	桃園區【4】
	6	宜花區【4】
中區	7	竹苗區【4】
	8	臺中區【4】
	9	彰投區【4】
	10	雲林區【2】
南區	10	嘉義區【2】
	11	臺南區【4】
	12	高雄區【4】
	13	屏東臺東區【4】

十、報到與結業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報到前請詳閱報到須知(錄取後另行通知)。
- (二)參加同學請於下列指定時間地點集合，備有專車接送，交通方式請於報名表勾選，逾時不候，自行報到。
  - (1)北區：108 年 7 月 10 日(星期三)，請自行前往
  - (2)中區：108 年 7 月 15 日(星期一)上午 07:30 至 08:00，於臺鐵彰化站、高鐵台中站
  - (3)南區：108 年 7 月 18 日(星期四)上午 08:15 至 08:45，於高鐵左營站

(三)活動結束後，除北區營隊外，備有專車送達臺鐵站或高鐵站；但路途時程不定，請自行評估返家搭乘交通方式及時間。

十一、經費：

(一)本活動經費由教育部國民與學前教育署下授移列或委辦經費支應。

(二)參加學生往返之交通費，請各校及各機關自行依規定支應為原則。

十二、獎勵：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，依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三、全程參與活動學生，由所屬區承辦學校頒發研習證明。

十四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視實際執行情形隨時修正之。

# 附件一：108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全國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研習營

## 報名表

學校推薦(表一、二、三) 機關推薦(表一、二、三) 自由報名(表一、表三)

表一：

所屬區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北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南區		選 區 (參考九、(三), 如: 竹苗區)		
學校全銜 (機關推薦)			學校代碼	學校班級數	_____班
自治組織全銜				職稱 (幹部名稱)	
學生姓名			年級班別	____年____班	性 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生 日	年 月 日	身份證字號		特殊病史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通訊地址	(郵遞區號)				
學生手機			E-mail		
緊急聯絡人			關係	緊急聯絡人 電話/手機	電話： 手機：
※交通餐食勾選：(如下)					
	北區	中區		南區	餐食
請自行前往與離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07:30-08:00 臺鐵彰化站前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07:30-08:00 高鐵台中站 6 號出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前往與離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08:15-08:45 高鐵左營站 2 號出口(彩虹市集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前往與離開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
※衣服尺寸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X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L 請註明：身高____cm 體重____kg					
※請依興趣排序選修課程組別(依報名優先順序排定選修課程分組，倘名額滿了，則再依序排入其他課程組別。請在()內填入 1、2、3)。					
( ) A 組別：學生自治組織架構及法規與運作。					
( ) B 組別：團體經營與活動企劃。					
( ) C 組別：學生權益與校園民主。					
<b>家長同意書(必填，日期也請自行填寫)</b>					
茲同意本人子女 _____ 參加 108 年 月 日 (星期 ) 至 108 年 月 日 (星期 ) 全國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研習營，並要求子女於活動期間遵守規範，依正常活動結束時間準時返家，如不遵守規定或不接受輔導以致發生意外，願意自行負責。					
此致					
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					
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					
家長(法定監護人)簽章：					

**表二：**

由學校或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推薦者，請增填此表格與簽章

承辦人員	姓名：	E-mail	
	電話： 手機：		
承辦人簽章：	學務主任(單位主管)簽章：	校長(機關首長)簽章：	

**表三：**

<p>※是否願意擔任與署長有約學生代表候選人(未勾選視同不參加遴選)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是(請務必填寫附件三經歷及政見，資料未齊全者，未具候選人資格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</p>
---

**※備註：****(一)報名流程：**

- (1)請於報名前上網登錄學生相關資料。<http://www.ttvs.ntct.edu.tw>
- (2)上傳報名表(附件一拍照或掃描)(學校與機關推薦者，需含家長簽章與學校核章之同意書)。
- (3)無法上傳者，請下載填寫報名表，列印後經家長簽章及學校核章，掛號寄至該區承辦學校，信封上請註明「108年度全國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研習營報名表」。
- (二)自由報名者(非學校推薦者)，倘未有學校核章，仍須填妥報名表與家長簽章上傳(寄)出。
- (三)有報名願意擔任與署長有約學生代表候選人，請填妥附件三(經歷與政見)並上傳個人大頭照片。
- (四)本校預定於6月28日(星期五)前上網公告錄取名單，並另函通知所屬學校與機關及寄送報到須知。
- (五)全程參與研習同學將於結業式由所屬區承辦學校頒發研習證書。
- (六)聯絡人：

(1)北區：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務處阮子修主任。電話：03-9384147 轉 300。

地址：宜蘭市延平路50號

(2)中南區：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學務處黃佩鳳組長。電話：049-2362082 轉 2144。

地址：南投縣草屯鎮墩煌路三段188號

(六)報名網站資料修正，及專車接送問題聯絡電話：(另行公告)

(七)學校代碼查詢：<https://kl2ea.ssivs.chc.edu.tw/setCode.aspx?g=S> 或洽學校行政單位。

附件二：108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研習營課程表

第一天		第二天	
0930 1000	報到	0800 0930	(六)議題工作坊 講師：課審委員學生代表
1000 1030	開幕式 國教署長官/承辦學校校長	0940 1110	(七)民主參與及實踐 學生代表候選人 之選舉投票開票等作業 (當選者參與第二屆 署長有約活動) (分區進行，由輔導老師帶領)
1030 1200	(一)專題課程 兒少參與權(有效參與校園會議) 講師：北區/柯志堂學務長 中南區/專家學者		
1200 1300	午餐饗宴	1200 1300	午餐饗宴及賦歸
1300 1430	(二)專題課程 兒權公約與高中自治法規實務 講師：北中南區/林佳範教授		
1440 1530	(三)分組選修課程理論 課程 A 組：學生自治組織架構及法規與運作 課程 B 組：團體經營與活動企劃 課程 C 組：學生權益與校園民主 講師：每組 1 位講師，2 位助理		
1540 1710	(四)分組選修課程實務 課程 A 組：學生自治組織架構及法規與運作 課程 B 組：團體經營與活動企劃 課程 C 組：學生權益與校園民主 講師：每組 1 位講師，2 位助理		
1710 1750	【環境介紹、設置寢室】		
1800 1850	晚餐饗宴		
1900 2030	(五)主題交流活動 學生代表候選人政見介紹及學生 自由交流活動 (分區進行，由輔導老師帶領)		

附件三：108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全國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研習營  
願意擔任與署長有約學生代表候選人經歷與政見

所屬區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北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南區	選 區 (參考九、(三), 如：竹苗區)	
學生姓名		學校名稱	
照片	請於報名系統，上傳個人大頭照片檔。		
個人經歷：	政見：		